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1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凌志软件”）的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公司拟进行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预计折合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交易违约风险和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在对日本的业务中外汇收付金额较大，为减少因日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为依托公司的对日业务背景，以避险为主，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包括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在前述最高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最高额度是指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日元。

（五）交易期限

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交易风险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会造成汇率的大幅波动，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违约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业务，优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审慎选择交易对方和套期保值业务，并报董事长批准。未经授权或审批，其他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套期保值业务的决定。

2、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最大程度降低出用风险。

3、公司不断优化相应管控制度及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利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资源，并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

4、公司持续关注与管理套期保值业务市场风险。由财务部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产品进行核算，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对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的相关要求进行披露。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基于公司业务收入外汇结算比重较大的实际情况，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实际经营需要，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天风证券对凌志软件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注意：虽然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固有的汇率异常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操作风险以及法律风险等，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2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

● 投资金额：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包括子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或全资、控股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等。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金融产品进行严格评估。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包括下属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由于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金融产品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由于国家宏观政策和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金融产品预期收益或者本金安全，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在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风险可控。同时，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金融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3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本董事会决议。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宝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451.20 万元，同比增长 0.28%；营业成本 38,510.00 万元，同比增长 9.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8.99 万元，同比下降 3.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4.59 万元，同比增长 2.27%。

公司主要业务为对日软件开发业务及国内应用软件解决方案业务，报告期内日元汇率下降，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日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业务收入较多以日元计算，而相应的成本和费用大部分以人民币支付；2022 年度日元汇率下降，影响了公司的营业收入，造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小幅下降。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同意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 100,000 元/年（税前）；非独立董事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薪酬每半年发放一次。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008)。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18)。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7)。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董事会听取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0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前身是 1985 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众华所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众华所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2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59 人，注册会计师共 31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 人。

3、业务规模

众华所 2022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4,763.8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4,075.2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7,476.38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 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9,370.80 万元。众华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5,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雅博科技虚假陈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所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 3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众华所尚未实际承担连带责任。

2)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所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众华所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3 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所。

4)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1 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所。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众华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涉及 2 人）和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涉及 24 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磊，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永捷，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明，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2 年度众华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费用合计人民币 9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 万元（含税），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8 万元（含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7 万元（含税）。2022 年度审计费用系按照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较 2021 年度审计费用持平，审计收费维持不变。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对众华所执行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进行了评估。

审计委员会审查后认为，众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项目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专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众华所受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我们对众华所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综合考虑众华所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我们认为众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项目人员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养。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众华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众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项目人员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养。众华所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众华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继续聘请众华所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4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并形成本监事会决议。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坚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451.20 万元，同比增长 0.28%；营业成本 38,510.00 万元，同比增长 9.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8.99 万元，同比下降 3.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4.59 万元，同比增长 2.27%。

公司主要业务为对日软件开发业务及国内应用软件解决方案业务，报告期内日元汇率下降，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日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业务收入较多以日元计算，而相应的成本和费用大部分以人民币支付；2022 年度日元汇率下降，影响了公司的营业收入，造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小幅下降。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监事按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薪酬，监事薪酬按月发放。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008)。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18)。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8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宏柏新材应用中心办公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9,635,1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33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金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张捷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1,841,6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635,1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